

法務部矯正署新竹看守所112年度專案約僱人員 甄選簡章

壹、甄才項目明細：

一、名額：正取1名，備取2名(依成績高低排序)。

二、工作地點：新竹市延平路1段110號。

三、甄選資格條件：

(一) 國內外專科以上學校畢業。

(二) 高級中等學校畢業，並具有與擬任工作性質相當之訓練6個月以上或2年以上之經驗者。

(三) 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26條至28條所列不得為公務人員情事且符合台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21條第1項規定者。

四、工作性質：

擔任收容人戒護勤務(含夜間勤務)及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五、甄選方式：

(一) 公告符合甄選資格人員名單：**111年12月5日(星期一)下午5時前於本所電子公布欄人事公告(不另行電話通知或函復)**，依報名順序排列筆試及面試序號。

(二) 分筆試(採測驗(選擇題))及面試，筆試科目為監獄行刑法概要及刑法概要，占總成績60%，面試占總成績40%，面試成績未達60分者，不予錄取。總成績相同時，依筆試成績、面試成績順序排名。

(三) 甄選時間為**111年12月9日(星期五)**，假本所第二辦公室2樓會議室舉行，筆試時間自上午9時0分起至上午10時20分止，面試時間自上午10時30分起。(當日上午8時45分前請攜帶身分證正本報到，不得以未接獲通知等理由要求補救措施。)

日期	111年12月9日(星期五)	
時間	09:00-10:20	10:30-12:00
科目	筆試	面試 (視報名人數多寡，延長面試時間)
	監獄行刑法概要及刑法概要	

六、甄選地點：本所第二辦公室2樓會議室。

七、錄取公告：111年12月14日(星期三)下午5時前公告於本所網站電子公佈欄。

貳、報名手續：

一、報名書表：報名期限內自行至本所網站－電子公佈欄－人事公告
(<https://www.scd.moj.gov.tw/>) 下載。

二、本次報名採紙本報名方式辦理，報名應繳附下列證明文件(表件填寫不完整或證件影本缺漏不全者，視同資格不符，不再通知補件)，必要時，本所得請求查驗正本。各證明文件應按次序排列，並以迴紋針夾於左上角。

(一)紙本報名表件應於111年11月30日(星期三)前掛號郵寄本所人事室或自送達本所收發室簽收，信封註明「專案約僱人員甄選」，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本所地址：300192新竹市延平路1段110號，聯絡人：李先生，聯絡電話：03-5259720，例假日收發室不收件)。

(二)檢附資料：

1. 報名表(含簡要自傳)1份。
2. 最高學歷證件(畢業證書)影本1份。
3. 兵役證明文件影本1份(無則免附)。
4. 如有其他戒護經歷或訓練，請一併檢附。

三、體格檢查：

須至「公立醫院或教學醫院醫療院所」辦理，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為體格檢查不合格：

(一)視力：各眼裸視未達0.2，但矯正視力達1.0者不在此限。

(二)聽力：矯正後優耳聽力損失逾90分貝。

(三)辨色力：色盲或色弱。

(四)重度肢障。

(五)經公立醫院或教學醫院證明有精神疾病或精神狀態違常，致不堪勝任職務。

(六)肺結核痰塗片呈陽性反應或X光檢查患有活動性結核病者(此項可擇一檢查)。

(七)其他重症疾患，無法治癒，致不堪勝任職務。

※茲因錄取人員簽約後即須立即從事直接戒護工作，請於錄取報到時繳交體

格檢查表正本（表內如無註記有效期限，依據公務人員考試體格檢查辦法第6條第2項規定：體格檢查有效期限為6個月），檢查缺項者視同體檢不合格及體檢不合格者，不予僱用。

參、錄取及僱用：

- （一）錄取人員於受僱時應簽訂契約，報酬依「約僱人員報酬標準表」五等280薪點(折合新臺幣 36,316 元)起敘並依「法務部矯正署及所屬各機關聘僱人員敘薪及考核要點」辦理敘薪及考核事項。
- （二）錄取人員於僱用期間有「法務部矯正署及所屬各機關聘僱人員敘薪及考核要點」第10點所列情形之一者，經機關首長核定後，應即解僱。

伍、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依相關規定辦理。

法務部矯正署新竹看守所 112 年專案約僱人員甄選報名表

姓名				應試 編號	(本區報名者無須填寫)	
身分證 統一編號				到考情 形註記	筆試	口試
出生 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到考 <input type="checkbox"/> 未到考	<input type="checkbox"/> 到考 <input type="checkbox"/> 未到考
通訊地址 及電話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			應考人貼照片處 (最近半年內 2 吋 正面半身脫帽照片)		
是否為退 休軍公教 支領月退 休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原住民身分 <input type="checkbox"/> 是(族別)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最高學歷	學校名稱 (請填全銜)		所、系、科名稱		畢業年月 年 月	
	單位名稱			職務		
現 職						
經 歷						
國民身分證影印本粘貼處 (正面) 影印本務需清晰 粘貼請勿超出欄外				國民身分證影印本粘貼處 (背面) 影印本務需清晰 粘貼請勿超出欄外		
報考人員： 本人確認所有填載之內容及所提供之證明文件均為真實，並授權法務部矯正署新竹看守所就本考試所需對本人之相關資料及前科資料逕行查證。 同意本所素行調查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附警察機關之刑事紀錄)				應附證件： 1. <input type="checkbox"/> 報名表 1 份 2. <input type="checkbox"/> 簡要自傳 1 份 3. <input type="checkbox"/> 最高學歷證件影本 1 份 4. <input type="checkbox"/> 兵役相關證明文件影本 1 份 (無則免附) 5. <input type="checkbox"/> 戒護工作經歷或訓練 (專科以上學校畢業者免附) 證明文件 1 份 (影本請書寫與正本相符並簽名或蓋章)		
報考人簽章：_____				審查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